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 2019-004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珍宝”）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截至本公告日，补助资金均已经到账。政府补助系与收益相关，于收到时确认为当期收益。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具体明细如下：

1、公司收到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度企业专利奖补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38 号）的文件，下达 2018 年度企业专利奖补资金，公司获得“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认证企业奖励”、“有效发明专利补助”、“发明专利授权补助”三项共计 11.2 万元；

2、公司收到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技术交易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62 号）的文件，下达 2017 年技术交易补助、奖励资金，公司获得技术交易补助、奖励资金共 100 万元。

3、公司收到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科技创新基地奖励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61 号）的文件，下达 2018 年科技创新基地奖励资金，公司的“黑龙江省中药注射剂质量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奖励资金 50 万元；

4、公司收到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60 号）的文件，兑现落实 2017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资金，公司获得“2017 年度普通制造业企业流贷贴息”金额 800 万元；

5、公司收到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度省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85 号）的文件，下达 2017 年度省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资金，公司获得 105.5 万元；

6、交易中心收到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安徽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支持现代医疗和医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皖发改产业[2018]437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文件，交易中心“中药材大数据中心项目”符合通知中规定的申报条件，获得 2018 年现代医疗和医药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35.5 万元；

7、哈珍宝公司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省 2017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资金的通知》（哈财指（企）[2018]438 号）的文件，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60 号），兑现落实省 2017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贴息政策资金，哈珍宝公司获得“省 2017 年度普通制造业企业流贷贴息”金额 744 万元；

8、哈珍宝公司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政策资金的通知》（哈财指（企）[2018]506 号）的文件，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政策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94 号），下达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政策资金，哈珍宝获得资金 87 万元；

9、哈珍宝公司收到哈尔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企业数字化（智能）车间奖励政策资金的通知》（哈财指（企）[2018]498 号）的文件，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企业数字化（智能）车间奖励政策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18]496 号），下达企业数字化（智能）车间奖励政策资金，哈珍宝获得奖励资金 200 万元。

二、补助的确认和计量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及公司《财务会计政策》的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其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的有公司获得的 11.2 万元、100 万元、50 万元、105.5 万元、交易中心获得的 35.5 万元、哈珍宝获得的 87 万元和 200 万元，合计 589.2 万元；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冲减相应贷款项目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的有公司获得的 800 万元及哈珍宝获得的 744 万元，合计 1,544 万元。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

果为准。

2、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公司本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 2,133.2 万元。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9日